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久裕 公司提供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04/07/30	發言時間	17:22:41
發言人	王明廷	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特助	發言人電話	(02)8227-7999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				
符合條款	第 21 款	事實發生日	104/07/30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:104/07/30</p> <p>2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經理人姓名及職稱: 董 事: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: 張明正</p> <p>3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: 佳醫健康事業(股)公司董事 曜亞國際(股)公司董事 詠鈺(股)公司董事 邁捷(股)公司董事 上海菱泰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 佳特健康事業(股)公司總經理 香港商佳特透析服務(股)公司台灣分公司總經理</p> <p>4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:104/07/16~107/06/15</p> <p>5. 決議情形(請依公司法第32條說明表決結果):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</p> <p>6. 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經理人姓名及職稱(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以下請輸“不適用”):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:張明正</p> <p>7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: 上海菱泰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</p> <p>8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: 上海市徐匯區龍吳路1500號A樓615室</p> <p>9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: 三類醫療器械(詳見許可證)的批發、進出口、備金代理(拍賣除外)及提供相關的技術配套服務,機電產品、儀器儀錶、化工產品(除危險化學品、監控化學品、煙花爆竹、民用爆炸物品、易制毒化學品)的銷售,從事醫療器械領域內的技術服務、技術諮詢、醫療器械維修、自有設備租賃(不得從事金融租賃),(涉及行政許可的,憑許可證經營)。</p>				

10.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:無。
11. 經理人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，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:無。
12. 其他應敘明事項:擬提請股東常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